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参加会议的监事符合法定人数，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已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3票赞成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

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该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！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8月24日